

证券代码：688387

证券简称：信科移动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8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6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1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7
议案六：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30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2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3
议案九：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操作的议案	37
议案十：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38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议案	40
听取：《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41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出席会议的股东为法人代表的，须出示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现场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现场提问的，应当按照会议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

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3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参加现场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应当以书面方式填写表决票。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应当在表决票上书面填写股东名称及其在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数量。股东应当在表决票上签名，股东代理人除注明股东名称（或姓名）外，本身也应当签名并注明代理人字样，没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签名的表决票为废票，该表决票上对应的股东表决权作“弃权”处理。

多选、少选、不选的，该表决票为废票，该表决票上对应的股东表决权作“弃权”处理。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十、通过网络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针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四、本公司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2024年4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4）。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00
- 2、现场会议地点：武汉市江夏区谭湖二路中信科移动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孙晓南先生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6、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操作的议案	√
1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议案	√

听取：《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表决结果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宣布会议结束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坚决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完善公司治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保持公司良好发展。现结合公司实际编制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附件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1：《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附件 1: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截至 2023 年期末，公司总资产 144.38 亿元，净资产 66.69 亿元；2023 年度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8.4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3.17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6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2.63 亿元。

二、2023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依法合规运行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设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并参加股东大会，不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参与证监会、上交所组织的各类培训，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相应职责。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并依法行使职权。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通过 29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20 日	《关于审议落实董事会职权相关配套制度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

第十七次会议		<p>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10、《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p> <p>11、《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2、《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3、《关于对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操作的议案》</p> <p>15、《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p> <p>1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5 日	<p>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对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4 日	<p>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4、《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审议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工作细则〉的议案》</p> <p>6、《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签订</p>

		<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审议<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8、《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2023 年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1 项议案。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董事会均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的议案
2022 年 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操作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1 月 10 日	1、《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良好运行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协助董事会对需决策事项提供建议和咨询。2023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其中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对相关工作提出了意见与建议，协助董事会科学决策。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14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半年度内审工作开展情况及 2023 年下半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0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审议公司《2023 年前三季度内审工作总结及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关于审议公司《2023 年度内审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16 日	关于审议落实董事会职权相关配套制度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14 日	关于确认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及 2023 年度业绩考核方案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0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工作细则〉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	2023 年 6 月 26 日	《关于审查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三次会议		
第一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第 四次会议	2023年10月20日	《关于审查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勤勉尽职履责

2023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要求，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其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通过专题调研、实地考察等方式，了解公司发展战略、内部控制、重大事项及其进展等情况，评估可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全面掌握公司运作情况，适时给予公司专业而可行的建议或意见。

（五）改革攻坚持续发力

2023年，按照落实董事会职权工作方案要求，公司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的作用，依法落实董事会各项权利，达成《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中2023年度各项改革举措目标，董事会中长期发展决策权、经理层成员选聘权、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权、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权、职工工资分配管理权、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6项职权得到了进一步落实。落实董事会职权相关工作的全面完成，不仅为公司提升综合治理能力、预防系统性风险、合法合规运行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也对公司提升现代化企业治理能力、促进科学有序生产经营、助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六）完善公司信息披露

2023年度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自愿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累计披露定期公告4份、临时公告35份，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

（七）维持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

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做出及时的回答与沟通，以便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在上证 E 互动平台上及时回复投资者问答，累计提问问题 110 条，回复 110 条，回复率 100%，与投资者形成了良好的沟通关系；接受多家机构投资者、证券分析师来访调研，及时发布投资者关系记录表。

三、2024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计划

2024 年是实现公司“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按照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董事会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进一步发挥战略引领作用，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前瞻性，带领公司管理层全面推进战略部署，聚焦主责主业，持续推进研发技术攻关，积极开拓新市场，争取以良好的业绩和长期投资价值来回报广大投资者。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客观、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开展监督工作，确保公司规范运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现结合公司实际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附件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2：《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6日

附件 2: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行使监督权，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现将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3 次，审议议案 17 项。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表决及决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 年 4 月 19 日，监事会召开第一届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
- 9、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关于对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2023 年 8 月 25 日，监事会召开第一届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对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三）2023 年 10 月 24 日，监事会召开第一届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除召开监事会会议外，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还列席和出席了公司的所有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二、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监督意见

（一）公司治理情况

2023 年度内，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并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决策程序以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3 年度内，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状况持续改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情况。

（三）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内控自我评价制度》等相关制度，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监督，认为公司能够稳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同时，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各个环节，在所有重大方面能够有效执行，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协议进行，交易公平合理；重大关联交易公允，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通过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三、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地忠实勤勉履职，严格监督公司合规经营，维护和保障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继续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如下：

（一）严格监督公司规范运作，督促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有效运行；

（二）定期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加强对公司财务工作和重大事项的监督与核查；

（三）监督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以及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其他重大事项，确保公司规范发展，推动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委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23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23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公司董事会在此基础上编制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详见附件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3：《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附件 3: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致同审字（2024）第 110A01431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848,411,380.74	6,919,437,218.88	6,919,437,218.88	13.43	5,665,554,372.85	5,665,554,372.8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835,205,098.81	6,905,250,718.44	6,905,250,718.44	13.47	5,653,804,015.92	5,653,804,01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313,291.85	-673,974,744.43	-673,788,450.13	不适用	-1,183,503,917.01	-1,183,710,33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6,056,065.32	-828,899,994.12	-828,713,699.82	不适用	-1,325,859,961.82	-1,326,066,37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450,921.27	-612,081,081.03	-612,081,081.03	不适用	-1,464,899,912.62	-1,464,899,912.62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58,132,394.31	6,910,935,681.85	6,910,915,560.16	-5.11	3,534,430,109.22	3,534,223,693.23
总资产	14,437,652,359.41	15,210,239,473.59	15,192,118,167.81	-5.08	10,835,197,815.84	10,804,639,808.5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3	-0.23	不适用	-0.51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3	-0.23	不适用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9	-0.29	不适用	-0.57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1	-16.05	-16.04	不适用	-42.83	-42.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1	-19.74	-19.73	不适用	-47.98	-47.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55	19.24	19.24	减少1.69个百分点	23.13	23.13

二、202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

(一) 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863,503,413.76	26.76	5,399,056,939.73	35.50	-28.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1,826,278.64	9.02	1,204,618,997.73	7.92	8.07	
应收票据	251,413,128.34	1.74	262,640,207.66	1.73	-4.27	
应收账款	5,473,701,866.67	37.91	4,631,190,908.69	30.45	18.19	
存货	2,106,107,879.53	14.59	2,232,692,620.51	14.68	-5.67	
其他流动资产	138,842,681.11	0.96	165,905,750.91	1.09	-16.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7,099,157.80	1.09	150,766,734.35	0.99	4.20	
短期借款	688,255,132.88	4.77	880,796,921.89	5.79	-21.86	
应付票据	1,019,444,969.84	7.06	1,293,851,822.88	8.51	-21.21	
应付账款	4,164,634,266.63	28.85	3,936,361,921.14	25.88	5.80	
合同负债	196,052,893.14	1.36	137,490,939.14	0.90	42.59	主要是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	447,855,445.90	3.10	233,403,996.87	1.53	91.88	主要是

期非流动 负债						一年内 到期长 期借款 增加所 致
长期借款	400,000,000.00	2.77	790,000,000.00	5.19	-49.37	主要是 公司一 年内到 期的长 期借款 增加所 致

(二) 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848,411,380.74	6,919,437,218.88	13.43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3.43%，主要是 2023 年持续拓展市场，5G 主设备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6,173,925,496.97	5,534,043,671.02	11.56	由于产品销售收入增加，因此成本相应增长。
销售费用	375,904,769.49	364,672,869.31	3.08	销售费用同比上升 3.08%，与上年基本持平。
管理费用	179,541,893.67	192,077,102.78	-6.53	主要系公司降本增效，费用效率提升所致。
财务费用	3,890,560.01	20,048,581.53	-80.59	财务费用下降 80.59%，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借款利息减少。
研发费用	1,377,259,846.20	1,331,630,831.42	3.43	研发费用同比上升 3.43%，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 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	-842,450,921.27	-612,081,081.03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采购付款增加，以及公司为持续保持市场竞争力，不断在

额				市场拓展、产品研发等方面进行了全方位多层次的投入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22,710.42	-1,249,155,124.31	不适用	主要系 2023 年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理财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731,320.58	3,802,870,481.35	-113.59	主要系 2022 年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以及 2023 年公司借款减少导致。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2023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经营成果及2024年经营计划，拟定了《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详见附件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4：《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附件 4: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结合国家和地区宏观经济政策，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根据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4 年度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为基础，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公司秉承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 2024 年度的财务预算。

二、预算编制期

本预算编制期为：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预算编报范围

本预算与 2023 年决算报表合并范围一致。

四、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公司遵循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需求无重大变化；
- 3、公司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 4、公司的各项经营工作及计划能够顺利执行；
- 5、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2024 年度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含年度投资计划）

根据以前年度的财务指标测算，以 2023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5%-10%。

其中 2024 年度预计投资总额为 137,557 万元，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投资、维修技改支出、装备支出等。

六、完成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措施

1、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总原则，一利稳定增长，五率持续优化：即利润总额稳步提升，净资产收益率、全员劳动生产率、营业现金比率同比提升，研发投入强度和科技产出效率同比提高，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

2、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提升盈利能力与经营创现水平，做好两金管控，加强高负债、亏损子企业治理，严格落实资金集中度、低效无效资产处置等工作。

3、加强投资项目论证，严控超能力投资、负债投资。

4、制定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提升专项方案，分阶段、持续提高经营活动创现能力。

5、从严控制费用，通过制定费用包与收入、回款预算完成进度的关联机制，进一步提升自主管控与费用节约意识。

七、风险提示

本预算为公司根据现有情况，基于对 2024 年度生产经营的假设基础上编制，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预算目标能否实现要取决于经济环境和市场状况的变化等因素，预算的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的亏损已达实收股本总额（341,875.00 万元）的三分之一，具体情况如下：

一、未弥补亏损的主要原因

1、历史亏损原因

4G 时代，公司专注于自主创新的 TDD 技术标准研发与产业化，持续巨大投入。虽然 TD-LTE 技术标准是全球第四代移动通信两大技术标准之一，但国内外通信运营商均主要选择产业链更为完善的 FDD 技术路线进行 4G 网络建设，公司 4G 收入规模体量相对较小，导致历史经营期间多处于亏损。

5G 建网初期，运营商采取 NSA（非独立组网）的建设方式，为了在 5G 系统设备领域取得突破，公司在开拓市场初期采取战略报价策略，加之公司在 5G 领域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强度，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较大影响。

2、2023 年亏损原因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研发投入高、研发周期长的特点，公司 2023 年继续保持较高强度的研发投入水平，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水平暂时无法覆盖研发费用，导致公司 2023 年仍处于亏损状态。

二、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将主要采取以下措施改善盈利状况：

1、在发展战略上，坚持以移动通信技术的产品、服务和应用为发展主航道，坚持高质量发展和国际化战略，发挥国内国际 5G 系统设备产品的研发、市场、生产等协同效应。

2、在市场开拓上，面向国内、国际、行业三大市场，不断完善营销服务体系，持续提升综合解决方案能力以及市场服务能力，加大市场开拓，持续提升市场份额，借助规模化效应提升盈利能力。

3、在研发上，坚持集成产品开发理念，匹配技术、产业、应用的发展趋势与规律，以高效研发模式不断提升研究开发与技术创新的产业化能力，通过提升

研发效率降低研发成本。

4、在生产上，不断完善工艺生产流程，提升生产自动化程度，加强从原材料采购到产成品发出的全流程管理，通过提升制造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5、在经营管控上，协调短期经营绩效与长期市场战略的目标统一，持续推进基于增量贡献理念的开放式预核算管理体系，加强费用控制，不断改善盈利能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731.33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878,216.19 万元，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63,355.19 万元。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仍为负数，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以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劳务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2,000.00	1,215.39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6,600.00	611.83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15,000.00	12,888.15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宸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10.52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12,000.00	755.75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其他关联方	8,000.00	3,838.71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620.75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800	0.00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65,000.00	24,863.42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1,500.00	0.00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3,500.00	1,133.93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武汉智慧地铁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1,999.22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其他关联方	5,000.00	2,523.74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向关联人租入房屋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2,000.00	1811.48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向关联人租出房屋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800.00	625.68	根据实际需求实施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合计	-	139,200.00	55,898.57	-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或者按照使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受益的原则确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劳务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0.14	-	0.00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	0.65	604.00	0.10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武汉长江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	0.32	-	0.00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300.00	3.60	11,467.73	1.86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	0.40	798.28	0.13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50.00	0.01	37.74	0.01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宸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6,000.00	0.93	2,010.52	0.33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武汉虹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00.00	0.32	162.62	0.03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3,700.00	0.57	755.75	0.12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其他关联方	7,800.00	1.20	5,483.70	0.89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向关联人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300.00	0.77	1,620.75	0.21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及劳务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0.26	-	0.00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武汉智慧地铁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	0.51	1,999.22	0.26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武汉长江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250.00	0.03	-	0.00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数据通信科学技术研究所	7,900.00	0.96	-	0.00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00.00	1.00	104.73	0.01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	0.24	-	0.00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烽火国际(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	15,200.00	1.85	24,498.47	3.13	根据业务需求减少
	烽火国际(巴西)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300.00	0.64	52.47	0.01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大唐联诚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100.00	0.26	1,132.94	0.14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宸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600.00	0.07	58.00	0.01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武汉虹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	0.05	105.31	0.01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其他关联方	6,600.00	0.80	2,569.17	0.33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向关联人租入房屋	北京北方烽火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	19.66	1,051.69	11.49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	800.00	8.74	759.79	8.30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向关联人租出房屋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700.00	54.99	625.68	49.15	根据业务需求增加
合计	-	117,200.00	-	55,898.57	-	-

公司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确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关联股东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湖北长江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议案九：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操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在保持上年同期水平的情况下，公司（含并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103.3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专项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函、信用证及应收账款保理、供应链融资等各类业务。授信额度期限为12个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为提高效率，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综合授信申请及实际贷款申请等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议案十：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职能，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董监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如下：

（一）投保人：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三）保险责任

1、公司的保障

（1）上市公司遭受的监管调查保障、民事索赔保障；

（2）上市公司遭受的行政和解、持股行权保障；

（3）上市公司因赔偿请求而发生的公关费用保障。

2、董监高及其他相关主体个人的保障

（1）董监高及其他相关主体遭受的监管调查保障、民事索赔保障；

（2）董监高及其他相关主体遭受的行政和解、持股行权保障；

（3）董监高及其他相关主体因赔偿请求而发生的公关费用保障。

（四）责任保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人民币/年（最终赔偿限额以保险公司报价审批数据为准）

（五）保险费预算：累计不超过 15 万元人民币/年（最终保费以保险公司报价审批数据为准）

（六）保险期限：12 个月，年度保险期满可继续采购、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主体；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合理调整保险费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监管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情况，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对《独立董事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议事规则（2024年修订）》。

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听取：《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四位独立董事基于对2023年度相关工作的总结，分别撰写了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朱荣》《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沈连丰》《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李秉成》《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张素华》。

现向各位股东予以报告。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荣、沈连丰、李秉成、张素华

2024年5月16日